

保险的力量



2023年全国保险
公众宣传日
融媒体特刊

由市政府八部门共同推动、专属于厦门基本医保参保人的公益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“惠厦保”(2023版)已于6月30日正式收官,7月1日保障生效。

今年,“惠厦保”延续公益普惠、高保障等惠民初心,并提供免赔额降低、特药数量扩增等升级保障,获得市民的广泛青睐,超110万人参保。

“惠厦保”(2023版)保障责任在去年基础上全面升级,但保费不变,仍为129元/人/年(2022年7月1日及之后出生的新生儿保费为99元/人/年),最高保障额度由350万元提升至450万元,同时全面降低理赔门槛,新增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保障,并首次覆盖120万元/针的CAR-T治疗药品。健康管理服务也贴合市民需求进行调整扩充,将惠民初衷持续落到实处。

文/记者 张海军 通讯员 庄祥伟
图/记者 陈立新

保障额度提至450万元

2023年“惠厦保”7月1日保障生效,超110万人参保



1

一不变三提升 理赔门槛全面下降

今年是“惠厦保”项目运营的第二年,保障功能全面升级。“惠厦保”(2023版)的主要特点为“一不变三提升”,即保费保持129元/人/年不变,保障实现三大升级。

一是提高保障额度,最高保额由350万元提高至450万元,保障力度进一步加大;二是扩充特药数量,从30种调整扩充至37种,涵盖

肺癌、乳腺癌、肝癌、胃癌、结直肠癌等患者所需服用的特药;三是新增质子重离子医疗及CAR-T前沿疗法保障。首次纳入奕凯达(阿基仑赛注射液)、倍诺达(瑞基奥仑赛注射液)两种CAR-T治疗药品。进一步提升高价药、创新药可及性,切实缓解患者“用药贵、用药难”问题,为罹患恶性肿瘤患者增加治疗选择。

另外,保留去年的医保范围内门诊自付医疗费用、医保范围内住院自付医疗费用、医保范围外住院自费医疗费用、特定药品费用四大保障责任,新增今年的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保障责任,五大保障责任的理赔门槛全面降低。其中,特药责任的免赔额调整为零元,切实为市民减轻医药费用负担。

2

守护更加全面 连续参保更安心

患有尿毒症、肝硬化、再生障碍性贫血、恶性肿瘤等特定既往症的人群参保了“惠厦保”(2023版),理赔申请审核通过后可按既往症人群免赔额、赔付比例进行赔付。值得一提的是,连续参保(中途未退保)的被保险人,以首

次参保时是否患有特定既往症来判定是否属于“既往症人群”,若首次参保为非既往症人群,则连续参保后均按照非既往症人群享受保障。

此外,“惠厦保”(2023版)还升级了健康管理服务,涵盖图文问诊

及购药折扣服务、中医健康服务包、全病程管理服务、质子重离子就医直通车服务、重疾陪诊协助安排及康复追踪服务等,给参保人更贴心、更全面的守护,具体服务内容可关注“惠厦保”微信公众号进行查询了解。

3

超110万人参保 特定困难群体“免申即享”

“惠厦保”(2023版)参保人数突破110万。其中,百岁以上老人33名,一岁以内婴儿7162名;平均参保年龄39岁,31岁-40岁年龄段参保占比最大,为23.7%,其次为41岁-50岁年龄段,占比18.9%;女性参保人占比51.22%,男性参保人占比48.78%,男女比例相对均衡;在家庭投保情况中,为自己投保的占比51%,为子女投保的占比21%,为父母投保的占比14%,为配偶投保

的占比13%;通过医保个人账户支付保费的占比35.6%;港澳台及外籍人士参保超2000人。

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民生保障工作,将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帮扶作为“爱心厦门”建设的系统性工程持续推进。今年继续由市财政出资,采取“免申即享”“全额资助”方式,向全市一类、二类医疗救助对象及参加厦门基本医保的所有残疾人,捐赠5万余份“惠厦保”爱心保单,帮

助减轻这些困难群众就医费用的个人负担,让他们能实实在在享受这项惠民政策带来的好处。

据悉,本次资助对象包括本市辖区相关部门认定的特困供养人员、孤儿(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)、重点优抚对象、革命“五老”人员、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、残疾人等超5万人,他们“免申即享”,享受由财政资金给予全额资助购买“惠厦保”保障,每人每年最高可享受450万元医疗保障。

特药数量扩增至37种

■ 孤儿、残疾人等超5万特定困难群体“免申即享”



■ 厦门推出公益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“惠厦保”，贴合市民需求。

2022年“惠厦保”理赔案例

● 刘女士 22岁 城镇职工参保人 非既往症人群

刘女士于2022年6月投保“惠厦保”(2022版)。在保障期内,她因急性心肌炎住院治疗,住院期间共计花费医疗费用202334.5元。医保统筹基金支付30000元,个人负担医疗费用为172334.5元(医保目录内自付139720.27元+医保目录外自费32614.23元),出院后于2022年8月25日提交理赔申请。根据审核,刘女士符合“惠厦保”(2022版)责任二与责任四的理赔范围,其中:

责任二:医保范围内住院自付医疗费用
(139720.27-20000)×70%=83804.19元

责任四:医保范围外住院自费医疗费用
(32614.23-2487.66-20000)×50%=5063.29元
(其中2487.66元为免贵费用)

最终,刘女士花费129元支付“惠厦保”保费,共收到理赔报销金额88867.48元。

▶ 扫码关注“惠厦保”微信公众号

咨询电话:400-007-1883

线下受理咨询点:厦门市思明区
湖滨东路95号华润中心华润大厦B
座第6层610单元惠厦保服务中心



“惠厦保”(2023版)保障责任

保障内容	医保范围内门诊自付医疗费用	医保范围内住院自付医疗费用	医保范围外住院自费医疗费用	特定药品费用	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
保险金额	50万元	150万元	100万元	50万元	100万元
给付比例	70%(既往症30%)	70%(既往症30%)	50%(既往症30%)	60%(罕见病既往症60%,恶性肿瘤既往症30%)	60%(既往症30%)
年免赔额	1万元 (既往症1.5万元)	1.8万元 (既往症2万元)	1.8万元 (既往症2万元)	0	0
适用人群	厦门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、厦门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参保人				

相关

厦门原保险保费收入 今年前5月比增18亿元

本报讯(记者 张海军)近日,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官网发布2023年5月保险业相关统计信息。数据显示,截至今年5月,保险业累计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26763亿元,同比增长约10.68%。其中,财产险原保费收入5724亿元,人身险原保费收入21040亿元,分别同比增长约10.33%和10.78%。

单月来看,5月新增原保险保费3730亿元,较上月环比增长4.31%。原保费赔付支出累计7621亿元,同比上涨16.30%。其中,财产险赔付支出3359亿元,人身险赔付支出4262亿元,分别同比增加17.04%和15.72%。

截至5月末,保险业资金运用余额263497亿元,同比增长9.20%;资产总额286556亿元,同比增长9.39%;净资产27545亿元,同比减少2.38%。

业内人士分析,6月依然是储蓄型保险的销售高峰,叠加银行存款利率下调,寿险产品的竞争力继续提升,人身险公司新单保费及总保费收入有望延续高增长态势,预计行业上半年保费收入超过预期。

记者从厦门银保监局网站了解到,2023年1-5月厦门原保险保费合计收入149.8亿元,同比增长18亿元。分险种来看,厦门寿险收入排名第一,为112.12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19.09亿元;财产险收入紧跟其后,为37.69亿元。

全国保险数据分析

1. 人身险公司保费增速略快

从公司类型来看,今年前5个月,人身险公司保费增速略微快于财产险公司。人身险公司今年前5个月原保险保费收入19659亿元,同比增长11.02%。同期,财产险公司保费增速为9.77%。

2. 寿险保费快速增长

人身险领域的三大险种寿险、意外险和健康险中,寿险是拉动人身险公司保费增长的“主力军”。5月份,寿险保费收入1864.31亿元,增速达到25.26%。

资深精算师徐昱琛表示,一方面,预定利率3.5%的产品将于6月底下架的消息在业内传播,一定程度上激发消费者的购买需求;另一方面,银行降低存款利率、整个投资市场景气度不高,变相刺激消费者的投保需求。同时,受疫情等因素影响,去年同期的保费收入基数不高。

3. 机动车辆保险保费收入高

财产险公司今年前5月原保费收入累计约7104亿元,同比增长9.77%。其中,机动车辆保险以3461亿元的保费收入,位列各险种第一;健康险紧随其后,获得1167亿元的原保费收入。财产险公司前5月累计保险金额51572019亿元,比去年下降7.68%;保单2661790万件,同比增长约39.99%。

4. 寿险的原保费收入比例高

人身险公司今年前5月原保险保费收入19659亿元,同比增长11.02%。其中,寿险带来的原保费收入比例达80.43%。人身险公司前5月累计保险金额6324869亿元,保单29334万份,分别同比减少3.50%和19.22%。分险种来看,寿险、意外险、健康险保费收入分别为1.58万亿元、207亿元、3641亿元。其中,寿险业务同比增长13.19%。